

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第二屆第 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3 月 2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 時 30 分

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臺北院區 602 會議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79 號 6 樓）

出席者：

1. 個人會員理事：王保進教授、江東亮教授、吳聰能教授、林博文教授、張新仁教授、黃榮村教授、劉孟奇教授（請假）
2. 團體會員理事：中原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（指派代表 1 名）
3. 個人會員監事：何希慧教授、蕭玉真教授
4. 團體會員監事：淡江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指派代表 1 名）

列席者：周懷樸秘書長（請假）、蔡景婷秘書、王思齊專案助理

記錄：王思齊

壹、主席致詞（黃榮村第一屆理事長）

略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本會業於 107 年 1 月 26 日辦理第一屆第 3 次會員大會暨國際研討會，會員大會紀錄如附件 1。
- 二、107 年度工作計畫，業經第一屆第 3 次會員大會決議通過如附件 2。
- 三、107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，業經第一屆第 3 次會員大會決議通過如附件 3。

決議：確認。

參、選舉第二屆常務理事、常務監事及理事長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會章程第十七條「理事會置常務理事五人，由理事互選之，並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一人為理事長」。
- 二、依章程第十九條「監事會置常務監事一人，由監事互選之，監察日常會務，並擔任監事會主席」。
- 三、依會員大會選舉結果，部分當選人同時當選理事與監事，經詢問同時當選者之意願，其中何希慧教授選擇擔任監事，理事名額由張新仁教授遞補之。

決議：

1. 常務理事五人，由理事互選之，每人選票圈選 3 至 5 名，選舉結果：
 - (1) 監票人：張新仁、發票人：蔡景婷、唱票人：江東亮、記票人：林博文。
 - (2) 各候選人得票數如下（先依得票數、再以名稱筆畫序排列）：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2 票、江東亮 9 票、林博文 9 票、國立清華大學 7 票、吳聰能 4 票、國立臺灣大學 4 票、劉孟奇 4 票、王保進 3 票、玄奘大學 3 票、黃榮村 3 票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2 票、中原大學 1 票、張新仁 1 票、臺北醫學大學 1 票。
 - (3) 本會常務理事最高票 4 位分別為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江東亮、林博文、國立清華大學。第 5 位由吳聰能、劉孟奇、國立臺灣大學為同票數，經抽籤選出，由國立臺灣大學為常務理事，劉孟奇為常務理事備選第一位、吳聰能為常務理事備選第二位。
 - (4) 全體出席新任理事就常務理事中圈選一人為理事長，得票數分別為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1 票、國立臺灣大學 2 票、國立清華大學 1 票，推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廖慶榮校長為理事長。

15	14	13	12	11	10	9	8	7	6	5	4	3	2	1	編號
臺北醫學大學	國立臺北科技大學	國立臺灣科技大學	國立臺灣大學	國立清華大學	國立中山大學	玄奘大學	中原大學	劉孟奇	黃榮村	張新仁	林博文	吳聰能	江東亮	王保進	候選人
		正	正	正		正	正	正	正	正	正	正	正	正	票數
		正		正							正	正			
		正													
		12	4	7	0	3	1	4	3	1	9	4	9	3	總票數

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 第二屆常務理事開票統計

2. 常務監事一人，由監事互選之，每人選票圈選 1 名，選舉結果（先依得票數、再以名稱筆畫序排列）：
 - (1) 各候選人得票數如下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2 票、何希慧 1 票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 票、蕭玉真 1 票。
 - (2) 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當選常務監事，得票數 2 票。

5	4	3	2	1	編號	候選人	票數	總票數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	國立高雄科技大學	淡江大學	蕭玉真	何希慧				
丁	一		一	一				

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 第二屆常務監事開票統計

5	4	3	2	1	編號	候選人	票數	總票數
		清華大學	台科大	台灣大學				
		一	正正	丁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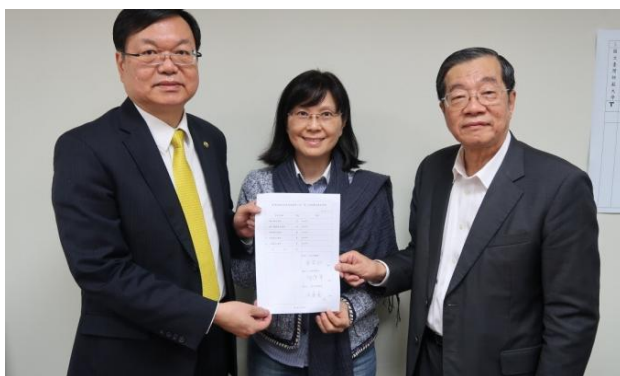
臺灣校務研究專業協會 第二屆理事長開票統計

1 11 2

肆、移交

請第一屆理事長移交相關文件予第二屆理事長，請常務監事監交。

說明：常務監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代表邱皓政主任因公務提早離席，委請何希慧監事代為監交。



伍、第二屆理事長致詞

非常感謝大家的支持，我相信在座各位都比我更熟悉校務研究，都是臺灣校務研究方面的專家，所以雖然很誠惶誠恐接下理事長，不過有各位支持，我們一定可以讓這個協會繼續往前邁進，最後還是感謝大家支持，我個人和學校也需要大家共同來協助，謝謝大家。

陸、第二屆理事、監事合照



柒、臨時動議

無。

捌、散會

於 11 時 30 分。